

# 教育部办公厅

教思政厅函〔2024〕10号

##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 2024年高校“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” 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部属各高等学校党委、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党委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文化思想，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组织引导广大师生全面深入了解中华文明的历史，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，坚定文化自信，坚持守正创新，着力赓续中华文脉，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，弘扬革命文化，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，更好担负起推动文化繁荣、建设文化强国、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这一新的文化使命，教育部决定举办2024年高校“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”宣传教育活动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活动主题

赓续文化血脉 筑牢信仰根基 谱写青春华章

### 二、组织单位

主办单位：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

承办单位：教育部宣传教育中心、上海交通大学

协办单位：微言教育、中国教育发布、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、中国大学生在线、全国高校博物馆育人联盟、新华网等

### 三、活动时间

2024年6月至12月

### 四、活动内容

（一）“国学史园”知识竞答。组织高校师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、习近平文化思想，聚焦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创新发展，学习国学知识、探寻文化历史、掌握发展脉络，以国学知识竞答形式，深入了解五千年文明发展中孕育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，从中汲取营养和智慧，练好内功、提升修养，不断增强文化自信。

（二）“创承文脉”高校主题数字微展览联展。组织高校围绕“何以中华——中华文明精神溯源”“美美与共——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”两大方向，结合文博数字展厅建设和数字文物开发，设计策划数字微展览。依托全国高校博物馆育人联盟，遴选优秀微展览作品，组织建设科技、文化、创意融合的数字展览联展。

（三）“铸魂润心”文化育人创新工作案例。组织高校围绕弘扬革命文化、传承红色基因、以红色文化培育时代新人，形成工作案例和短视频作品。经过专家推荐汇编成案例集，展示新时代高校以创新形式开展红色教育，激发高校师生担当作为、投身强国建设的创新做法和工作实效。

(四) “百物匠心” 非遗技艺传承创新视频微课。组织高校干部师生充分挖掘传统音乐、传统舞蹈、传统戏剧、民间美术、民俗、传统工艺等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，用视频形式展示师生非遗创作或展演等内容，引导干部师生感受非遗魅力、学习非遗技能、传承非遗文化。

## 五、活动安排

### (一) 活动启动 (6 月上旬)

各地各高校根据通知精神，结合实际制定工作方案，做好动员部署。各承办单位、协办单位做好知识竞答题库设计制作，开通全国大学生“国学史园”趣味竞答在线答题系统和作品申报系统，设置优秀作品展示平台。

### (二) 高校组织 (6 月中旬至 8 月下旬)

各高校结合实际组织开展宣传教育活动，发动师生答题，遴选作品参加展示。“创承文脉”高校主题数字微展览、“铸魂润心”文化育人创新工作案例、“百物匠心”非遗技艺传承创新视频微课等三类作品，每高校每类限推 1 项，2024 年 9 月 15 日前登录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“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申报系统”(<https://fuwu.sizhengwang.cn/control/login>)填报信息，并上传成果作品及加盖学校公章 PDF 版的《2024 年高校“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”宣传教育活动成果征集表》。

### (三) 审核把关 (9 月上旬至 10 月上旬)

教育部组织专家对各校推荐的作品进行审核，保证参与集中

展示的作品导向正确、思想积极、质量过硬。知识竞答将综合答题正确率、完成时间等因素对排名前5%的优秀学员颁发“国学小达人”电子学习认证证书，并通过教育部官方微信公众号“微言教育”提供下载、查询服务。

#### **（四）宣传展示（10月中旬至12月）**

优秀作品在媒体平台全网推送。活动期间，平台对各高校活动开展情况进行常态化推送，拓展活动成效。

### **六、活动要求**

（一）加强领导，广泛动员。各地各高校要将活动与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统筹谋划、一体推动。各地要加强领导、精心组织，充分发动各高校积极参与。

（二）打造品牌，形成示范。各地各高校要坚持贴近师生、贴近实际，组织开展富有时代气息、体现文化内涵、具有价值导向的校园文化品牌活动，并及时宣传推广活动开展情况，形成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良好局面。

（三）压实责任，务求实效。各地各高校要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筑牢网上网下意识形态阵地，专人负责、细化分工、倒排工期，确保各项工作稳步推进、取得实效。有关做法和经验及时以信息、简报等形式报送教育部。

### **七、联系方式**

上海交通大学：021-34206231

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：010-56803635、010-56803616

中国大学生在线：010-58603676

教育部宣传教育中心：010-66096859

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：010-66096689

- 附件：1. 知识竞答工作要求
2. 数字微展览、工作案例、视频微课等作品报送要求
3. 2024年高校“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”宣传教育  
活动成果征集表

教育部办公厅

2024年5月30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---

部内发送：有关部领导，办公厅

---

教育部办公厅

2024年6月4日印发

---

## 附件 1

# 知识竞答工作要求

登录中国大学生在线官网 2024 年高校“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”宣传教育活动“国学史园”知识竞答页面参与答题，每位参与者只能参与一次。本次活动最终解释权归主办方所有。

答题网址：

[https://dxs.moe.gov.cn/zx/a/hd\\_hdgg/240515/1885358.shtml](https://dxs.moe.gov.cn/zx/a/hd_hdgg/240515/1885358.shtml)

## 附件 2

# 数字微展览、工作案例、视频微课等 作品报送要求

### 一、数字微展览

(一) 参与高校自行选择其中一个方向，拟定展览主题，并自选虚拟展厅建设平台或 H5 制作工具开发数字微展览。有关高校结合要求提交展览主题、展览文本、数字微展览网站链接或二维码，同时必须提交 5 分钟以内的漫游数字微展览导览视频。虚拟展厅建议展示面积 100 平米；H5 作品标准页面尺寸推荐为 640×1260 px（像素），建议设置背景，页数不少于 10 页；长页面尺寸要求总长度不少于 7 屏（长宽比不低于 1:14）。每个高校限报 1 项，并选择一种形式（虚拟展厅或 H5）呈现，不得重复提交方案。

(二) 各高校填报人请先扫描以下二维码申请开通报送权限。申请后 3 个工作日内，经工作人员审核，申请的手机号会收到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发送的提示短信。接到短信后，使用手机快捷登录方式登录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“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申报系统”(<https://fuwu.sizhengwang.cn/control/login>)填报信息，上传成果作品及加盖学校公章 PDF 版的《2024 年高校“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”宣传教育活动成果征集表》。





“创承文脉”高校主题数字微展览申报二维码

## 二、工作案例报送要求

（一）每项成果需提交 3000 字左右文字材料和相关图片 5—10 张。配套视频作品时长限 5 分钟以内，需采用 MP4 视频格式，视频大小不超过 1 G。每个高校限报 1 项。

（二）各高校填报人请先扫描以下二维码申请开通报送权限。申请后 3 个工作日内，经工作人员审核，申请的手机号会收到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发送的提示短信。接到短信后，使用手机快捷登录方式登录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“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申报系统”（<https://fuwu.sizhengwang.cn/control/login>）填报信息，上传成果作品及加盖学校公章 PDF 版的《2024 年高校“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”宣传教育活动成果征集表》。



“铸魂润心”文化育人创新工作案例申报二维码

### 三、视频微课报送要求

(一) 各高校围绕活动主题展开创作，作品时长限 5 分钟以内，需采用 MP4 视频格式，视频大小不超过 1 G。每校限报 1 项。

(二) 各高校填报人请先扫描以下二维码申请开通报送权限。申请后 3 个工作日内，经工作人员审核，申请的手机号会收到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发送的提示短信。接到短信后，使用手机快捷登录方式登录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“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申报系统”(<https://fuwu.sizhengwang.cn/control/login>)填报信息，上传成果作品及加盖学校公章 PDF 版的《2024 年高校“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”宣传教育活动成果征集表》。



“百物匠心”非遗技艺传承创新视频微课申报二维码

附件 3

## 2024 年高校“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” 宣传教育活动成果征集表

学校名称					
成果名称					
成果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“创承文脉” 高校主题数字微展览联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“铸魂润心” 文化育人创新工作案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“百物匠心” 非遗技艺传承创新视频微课				
负责人		所在部门		职务职称	
办公电话		手机号码		电子邮箱	
通信地址					
成果概要	(介绍成果的基本内容、进展过程、取得的成效、发挥的影响力和示范性等，限 500 字内。)				

学校党委 推荐意见	<p>(应明确说明是否同意申报。)</p> <p>负责人(签章): (学校盖章)</p> <p>年 月 日</p>